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

评价单位（公章）：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设有秘书科、办公室、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双拥工作科、优抚与褒扬纪念科等 8 个科室，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7 个。主要职责是：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2、组织指导我市军队转业干部及随调随迁家属、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以及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优待抚恤、帮扶援助等；4、组织指导我市拥军优属工作；5、负责烈士评定审核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6、按照国家规划，组织指导军人公墓建设维护及纪念活动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在服务备战上取得新突破。自觉服务强国强军大局，全力支持部队备战打仗。**一是备战服务强支撑。**不折不扣落实好军地

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推动解决演习演训、建设用地、出行困难、家属就业、子女教育等问题。**二是社会化拥军浓氛围。**广泛开展“百企千店齐拥军”活动，开展拥军优属义诊活动3场、“平安夜访+送医上门暖兵心”活动4场。联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湛江分行举办礼献退役军人公益观影活动8场，依托霞山区双拥示范街开展志愿服务活动19场约5200余人次参加。**三是军民共建厚情谊。**投入1000余万元联合南部战区海军依托霞山区文明北一路，打造出集国防教育、双拥宣传与城市美化功能于一体的湛江市军民共建标杆路。协调南部战区和驻湛部队官兵代表参加义务植树活动，民兵参加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二期建设，军民携手开展清淤行动。

2.在安置就业上取得新突破。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努力实现安置更精准、就业更充分。**一是凝心聚力，高效推进年度安置任务。**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社局、市国资委研究制定《湛江市确定2025年转业军官安置地方案》和《湛江市确定2025年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地方案》，高质量完成年度接收安置任务。**二是整合资源，持续拓宽就业创业渠道。**接收安置自主就业退役士兵617人，联合市人社局举办“南粤春暖”暨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51家湛江优质企业提供2400多个岗位，同时开通线上直播互动交流，吸引累计3.6万人次观看。交通银行、农业银行为10余家军创企业授信17300万元，我市3家军创代表在第四届广东省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中分别荣获二等奖、三等奖，擦亮“湛江军创”品牌。**三是靶向施策，培训赋能高质量发展。**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1233人次，开设退役军人短期技能

培训班 4 个班次，参训退役军人共 108 人。现代学徒制学历提升录取 266 名退役军人，推动退役军人学历与技能双重提升。

3. 在典型引领上取得新突破。激发退役军人正能量，鼓励他们在新岗位上续写荣光。**一是培育“兵支书”投身基层。**全市共有 1247 名优秀退役军人进入村（社区）“两委”班子，其中 294 名当选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成为基层社会治理、助力乡村振兴的中坚力量。**二是引领“港城老兵”成为中坚力量。**7500 多名“港城老兵”志愿者投身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南海战区海军等部队及“港城老兵”志愿者参与台风“麦德姆”灾后重建工作，用行动诠释担当。**三是宣传典型激发引领效应。**我市“全国模范退役军人”刘定荣获“2024 年度三农人物”，李亚胜同志荣获“老班长工作室人气奖”，释放“最美效应”。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开展拥军慰问活动、开展“送戏到军营”演出活动；常态化推进“情系边海防官兵”拥军优属活动，走访慰问湛江籍困难边海防官兵家庭和在边境执行任务官兵。

2. 开展烈士褒扬工作。大力实施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烈士纪念设施进行改造升级。扎实开展清明祭扫、“9.30”公祭烈士活动，尊崇氛围日益浓厚。

3. 主动帮助退役军人纾难解困。充分利用省退役军人应急救援资金。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结合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组织各县（市、区）开展“大走访”活动。

4. 落实军休人员“两个待遇”。以落实军休人员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为重点，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和谐军休的理念，扎实做好军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确保军休人员各项待遇能够足额及时发放。

5. 计划分配军转干部、随调家属和退役士兵的安置工作。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技能培训教育，切实提高退役军人的技能水平。

6.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经费，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各项费用，每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和及时准确完成节日补贴、退役金差额补贴、独生子女费等待遇落实等各项目标。

7. 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氛围浓厚。深入开展“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含下属单位）2025 年收入全年预算数 24986.41 万元，决算数 24769.8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在此次绩效评价中，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黄文钊同志任组长，组员有杨运升、刘品剑、陈春兰、李叶、陈诗欣。黄文钊组长主要负责统筹工作，杨运升主要负责协调和安排具体方案实施，刘品剑、陈春兰、李叶主要负责整理绩效自评资料，按照工作方案具体进行绩效评价。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单位组织了检查小组，对市本级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进行了现场评价。检查小组采取座谈的方式听

取情况汇报，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方式，先由单位对照评分表作出自评分，检查组根据实际情况再次评分。通过预算单位上报的绩效评价情况，并结合现场评价情况，最终确定绩效目标实施效果，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自评材料于5月22日报送，已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上传系统。**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已在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网上进行公开，公开的文件与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我局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本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圆满完成各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按照市财政相关要求做到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自评分数为99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1) 我局预算编制合理，部门预算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2) 我局预算编制规范，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3) 我局预算编制准确，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2025年度中间无频繁调剂，我局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及时调整项目资金用途和使用单位，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4)

目标设置。目标设置完整、科学。我局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我局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 保障措施。我局制定了《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规定》、《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支出管理。①支出完成率：我部门收入为 24986.41 万元，实际支出 24769.82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99.13%。②资金下达合法性：对于上级转移支付，我部门在收到后 30 日内正式将分配方案请示市政府并致函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部门预算批复中，我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已在 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③财务合规性：我部门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规定》、《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范管理规定；我局会计核算支出依据合规，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项目（专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的

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项目管理。①项目实施程序：我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②项目监管：我局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 资产管理。①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我部门已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已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规范处置国有资产，按规定管理出租、出借国有资产。②固定资产利用率：我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804.05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804.05 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①预决算：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2025 年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②绩效目标。我局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③自评材料。我局按绩效自评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材料，保证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2) 绩效目标。

①组织建立情况：在此次自评中，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具体如下：

组长：黄文钊

组员：杨运升、陈春兰、李叶、陈诗欣

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联络员为李叶。办公室主要负责资金收支及管理情况，各业务科室对专项资金进行资料收集、填报和自评，统一报送绩效评价小组。

②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我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③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我局自评材料真实，表格填写内容齐全，自评报告的内容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佐证材料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工作）情况。

3.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公用经费控制率：我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6.01 万元，预算数 22.05 万元，三公经费未超预算。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助力拥军支前，服务备战稳步推进。一是全力以赴拥军支前，二是不断深化军民共建共融。2. 着力搭建平台，就业安置再上新台阶。一是年度安置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就业帮扶提质增效。3. 创新工作举措，尊崇氛围更加浓厚。一是有序开展“平安夜访”+“走进光荣之家”活动，二是就业帮扶提质增效，三是创业扶持提档升级。4. 强化典型引领，退役军人作用逐步发挥。一是“港城老兵”志愿服务出新出彩，二是“兵支书”培养力度持续加大，三是典型宣传氛围浓厚。5. 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努力实现安置更精准、就业更充分。

(三)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以及预算执行监管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 改进措施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力度。在上年支出基础上，提前谋划新年度的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推动预算编制的科学行进一步提高。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使用效益。